

证券代码：300940

证券简称：南极光

公告编号：2024-050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7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荣华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

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，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